

016251

永康縣地名志



永康縣地名誌

任政題



浙江省永康縣
地名委員會編

一九八五年

浙江省永康县地名志

(内部资料)

永康县地名委员会编

浙江省地质局测绘大队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56万 印数：1—1500册

1986年10月出版

前 言

遵照国务院国发(1979)305号文件《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暂行规定的通知》和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地名普查工作的通知》的原则精神,我县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从1981年3月起开展了全县地名普查工作。1982年9月“四项成果”经省、地验收合格。其后,复根据省地名委员会(82)浙地字1号《县地名志编辑纲要》的要求,在普查成果的基础上,经过复查、考证、充实、提高,编写了《永康县地名志》。

《永康县地名志》是一部以文、图(包括照片)、录为主要表现形式的、具有法定性的地名典籍。全书共56万字,地图50幅,照片40帧。收录范围包括全县各行政区划居民点、专业部门名称、名胜古迹、人工建筑以及自然地理实体等共2620条现行标准地名,并阐明各类地名的由来、含义、地理位置、行政归属、标准名称、标准书写、正确读音和别名、曾用名,还适当地反映了当地的自然、社会、经济等面貌。

《永康县地名志》的出版,不仅可以帮助人们比较准确地掌握、运用我县现行标准地名,同时还向有关部门提供了我县地名的历史沿革、地理特征、经济状况、文化风物、名胜古迹等资料,对于研究地名,开发和利用自然资源,开展爱国主义教育,都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为了便于查阅和正确使用本志资料,现就有关问题作如下说明:

一、凡列入本志的地名,均系现行标准地名,具有法定性,使用时不得随意更改。

二、本志采录范围,仅限于地名,因此除行政区划及居民点名称全部采录外,其他门类仅录与地名相关部分,余者不录。

三、本志地名,凡属行政区划、居民点这一类的,均以镇、乡为单位,按图、文、录为序进行编排;其他地名按同类集中编排。

四、本志行政区划中的户数、人数,为全国第三次人口普查数;耕地面积,为地名普查时的数字;其余则是1984年底县统计局提供的数字。

五、本志的汉语拼音,按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国家测绘总局公布的《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拼写,其中保留七个方言用字,音义注释如下: 宕—读dāng,作采石场解。 塔—读dá,作旱地解。 圳—读yuè,作田畔水沟解。 岫—读yà,作山间小谷地解。 厂—读qiáng,作山间茅屋解。 塹—读gái,作坑谷解。 篾—读gái,作篱笆解。

六、本志除公路和溪流长度外,余均指直线距离。

七、本志地图中的行政区划界线,因未作实测,不能作为划界依据。

本志的出版,是全县人民和全体从事地名工作的同志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整个工作过程中,得到了省、地有关部门的指导和本县各方面的支持,谨在此致谢!

永康县地名委员会

目 录

前 言

卷首：风光摄影及地图

照 片

图 例

永康县政区图

县城平面图

卷一：全县综述

永康县概况	(1)
永康县历史沿革(附沿革表)	(4)
永康县政区沿革	(8)
永康县古城考略	(11)
永康县地质构造与地形	(14)
永康县地形图	插页
永康县水系图	插页
永康县山脉分布概况	(15)
永康县交通图	插页
永康县公路交通简述	(19)

卷二：行政区划和居民点

城关镇文、图	(22)
方岩镇图、文	(32)
环城区	
崇道乡图、文	(36)
云山乡图、文	(41)
永祥乡图、文	(46)
长城乡图、文	(53)
苏川乡图、文	(60)
李店乡图、文	(65)
童宅乡图、文	(70)

石柱区

石柱乡图、文	(75)
新店乡图、文	(81)
前仓乡图、文	(89)
舟山乡图、文	(97)
新楼乡图、文	(104)
俞溪头乡图、文	(111)

芝英区

芝英镇图、文	(116)
古山镇图、文	(122)
方岩乡图、文	(129)
胡库乡图、文	(136)
岩后乡图、文	(143)
溪岸乡图、文	(150)
油川乡图、文	(156)
堰头乡图、文	(162)

龙山区

西溪乡图、文	(168)
柏岩乡图、文	(174)
棠溪乡图、文	(179)
四路乡图、文	(184)
桥下乡图、文	(189)
金川乡图、文	(196)

象珠区

唐先镇图、文	(201)
清溪乡图、文	(208)
长田乡图、文	(215)
中山乡图、文	(220)
珠山乡图、文	(225)
雅湖乡图、文	(230)
大后乡图、文	(234)
雅吕乡图、文	(240)

倪宅区

花街乡图、文	(246)
花川乡图、文	(253)
八字墙乡图、文	(259)
大屋乡图、文	(267)

烈桥乡图、文	(272)
--------------	-------

卷三：专业部门名称

场、站、台	(278)
企业单位	(280)
事业单位	(290)

卷四：人工建筑

水库	(296)
渠道、渡槽、倒虹吸、隧洞、隧道	(303)
电站	(304)
桥梁	(307)

卷五：名胜古迹

名胜	(313)
古迹	(315)
纪念地	(318)

卷六：自然地理实体

山(山、峰、岭、谷、洞)	(320)
河流	(335)

卷七：地名艺文

永康县地景赋	(339)
永康县地名诗	(342)

卷八：废旧地名

废村一览表	(351)
都图村落表	(358)

卷九：附录

国务院发布关于地名命名、更名暂行规定的通知	(364)
关于建立永康县地名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366)
县人民政府批准“农丰”等一百二十九个大队更改队名的通知	(367)
县人民政府批转城关镇人民政府《关于城关镇主要街道、巷弄恢复、更名、命名报告》的通知	(374)
关于公布大唐、苏溪、黄店、富山、寮湖公社更名的通知	(379)

永康县地名普查工作总结	(379)
关于同意西朱等二十一个大队分设行政村的批复	(382)
关于同意潘宅等五个大队分设为十个行政村的批复	(383)
关于同意将芝英、古山乡人民政府恢复为镇人民政府名称的批复	(384)
关于将县地名普查领导小组改为地名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通知	(384)
关于编辑《永康县地名志》的通知	(385)
关于同意将唐先乡恢复为唐先镇名称的批复	(386)
关于同意前仓等五个行政村分设为十一个行政村的批复	(386)
关于设置方岩镇的通知	(387)
关于杨溪水库更名为“灵山湖”的通知	(388)
关于杨溪水库更名问题的通知	(388)
关于芝英、古山、唐先改为建制镇的通知	(389)
关于寺口等村更名的通知	(389)
关于石柱乡改为建制镇的通知	(390)
关于统一使用我县主要河流标准名称的通知	(391)
永康县村镇地名命名规律初探	(393)
永康全境图 (采自《光绪县志》)	插页
永康县总图 (民国十九年印制本)	插页
永康县全图 (民国三十六年绘)	插页

卷末：地名索引

后 记



永康县人民政府

蝶华照相馆摄



工人文化宫

杨鸣放摄



城 县



永康宾馆

蝶华照相馆摄



一
瞥

蝶华照相馆摄



永康拖拉机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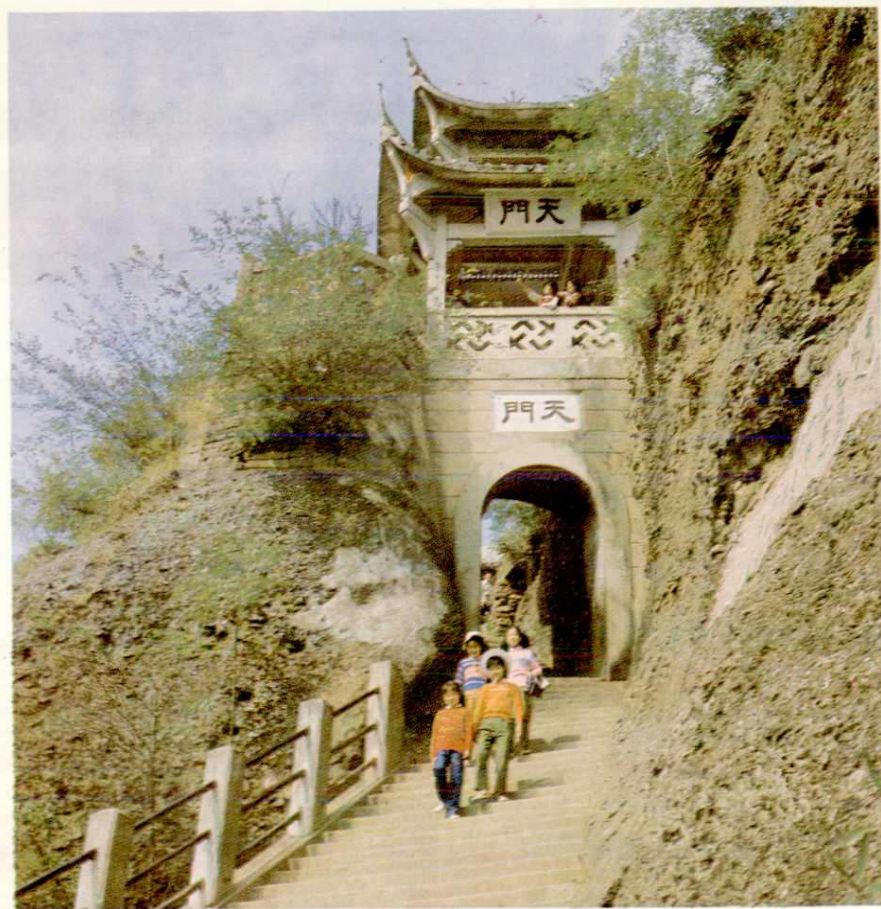
黄长良 摄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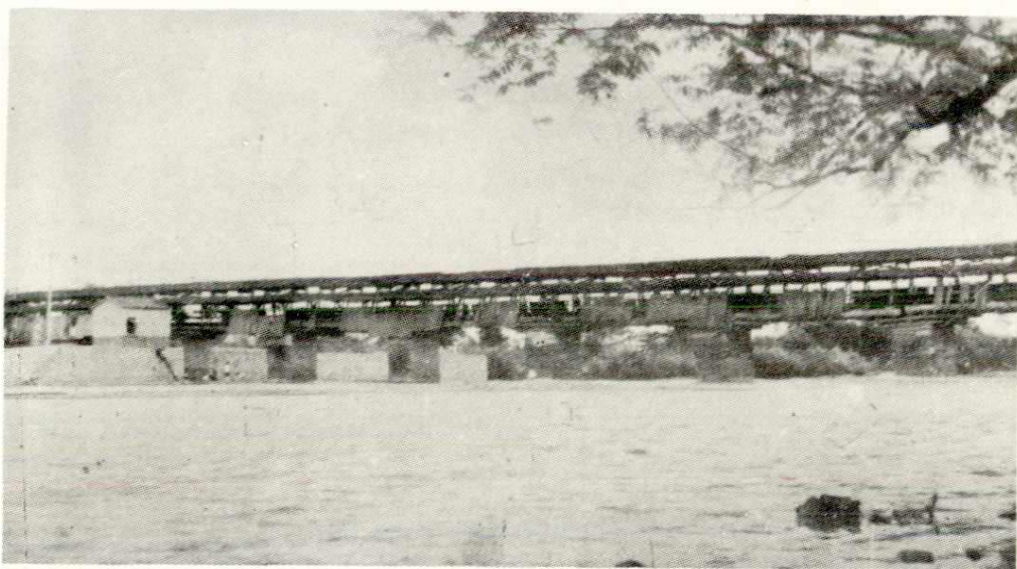
南溪新貌

许绍璋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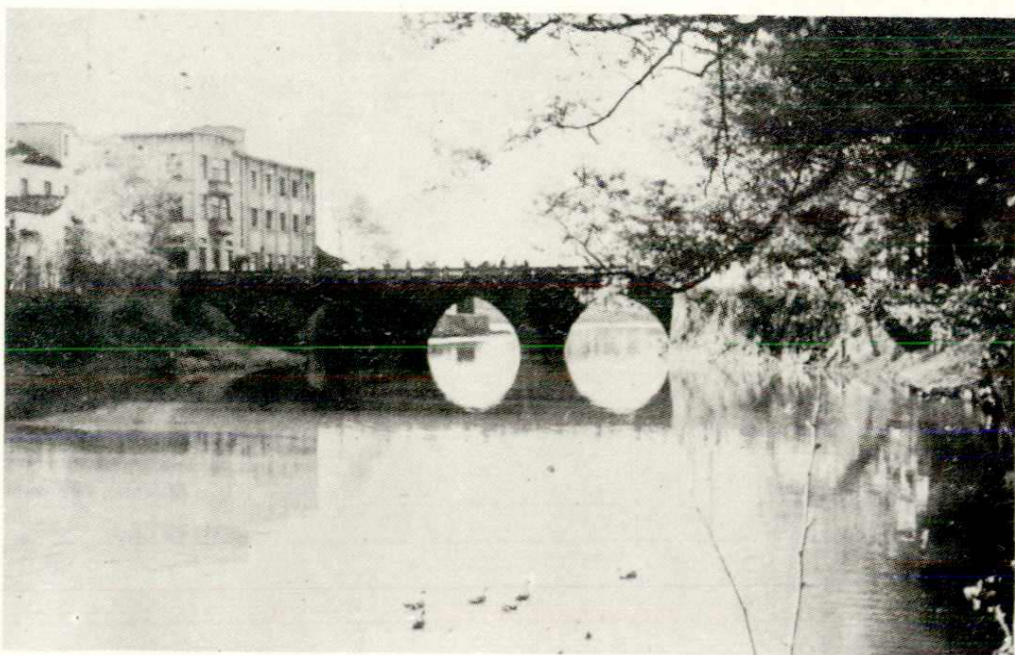
方岩天门

王岳阳摄



西津桥

程同文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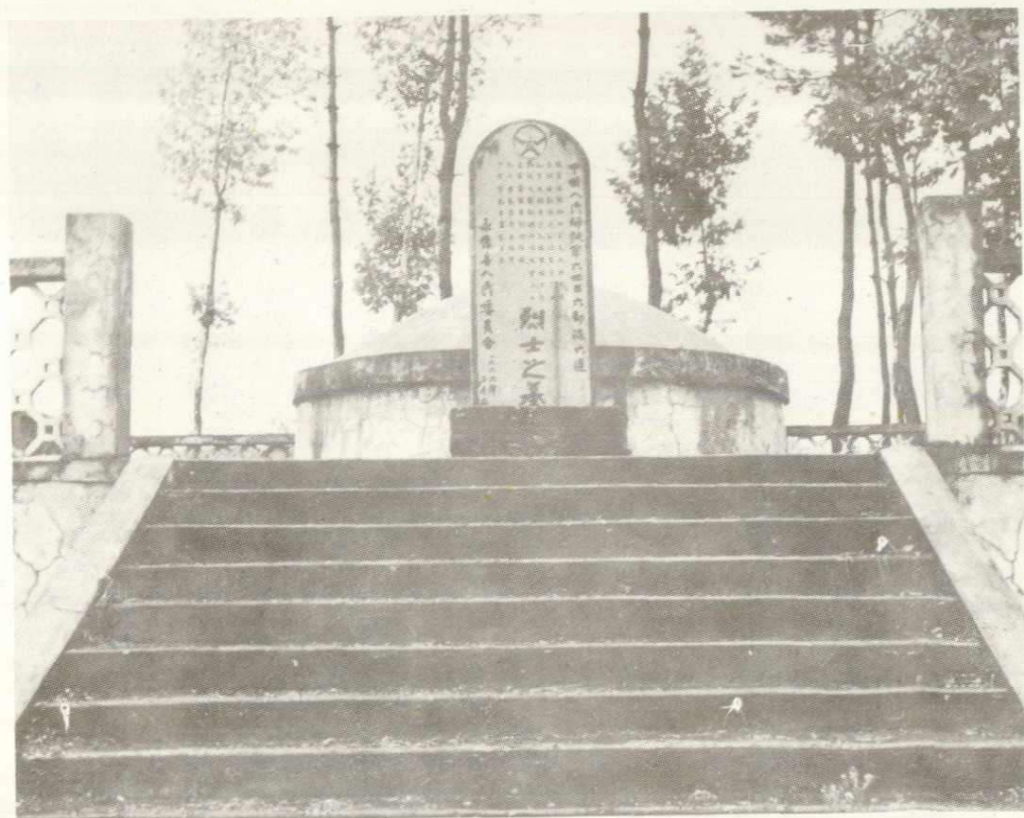
县城和平大桥

许绍璋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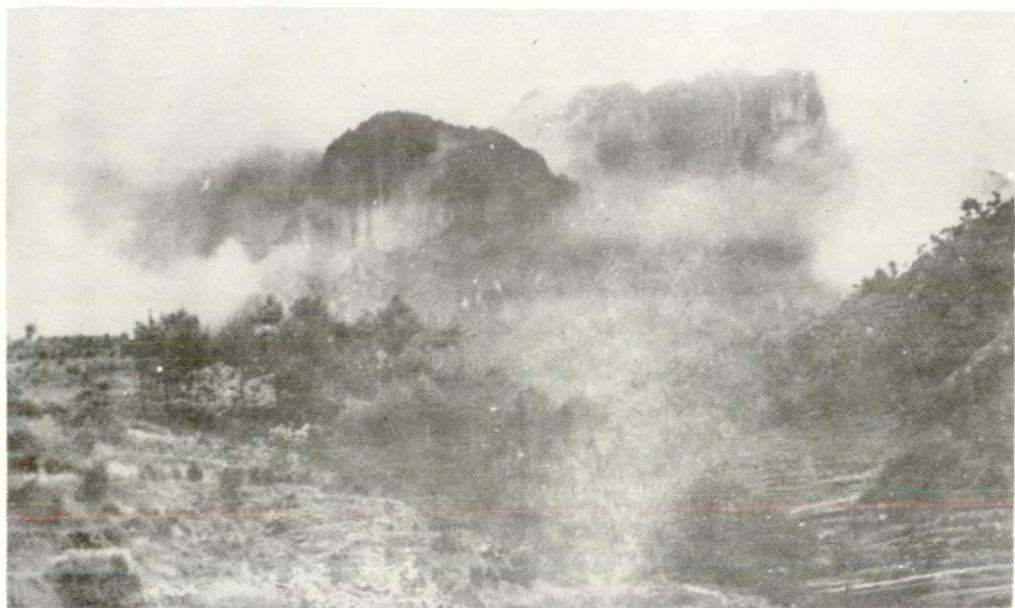
刘英烈士墓

蝶华照相馆摄



张鼎祥等烈士墓

蝶华照相馆摄



五指岩

程同文摄



灵岩

程同文摄



五峰瀑布

王岳阳摄



石鼓寮一石笋

程同文摄



松化石

程同文摄